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0]第 16-0001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0]第 16-00013 号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核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二、 形成审核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核报告的“注册会计师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四、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意见。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 以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二) 在审核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 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 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 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19 号）核准，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8 年 9 月更名为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582,700 股，实际发行价格为 13.9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53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10,511,582.70 元（其中增值税进项税额 593,773.6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9,487,947.3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 16-00002 号的验资报告。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530.00 元，根据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暨保荐协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将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后的余款人民币 291,699,530.00 元汇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户。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53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89,487,947.30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以前年度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61,002,458.65 元，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9,362,795.13 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90,365,253.78 元、补充流动资金 367,907.77 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支出的净额 1,245,214.25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无余额，已注销。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制定了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实施办法实施细则》，于2014年5月2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17年2月24日，公司、河南投资集团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控股发展公司”，2019年5月更名为河南城发水务发展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港区水务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紫荆支行（以下称“民生银行郑州紫荆支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三方监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及时履行义务的情形。

（二）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1	本公司	民生银行	699212207	291,699,530.00	已销户，无余额	注2
2	控股发展公司	郑州紫荆	699147243		已销户，无余额	注3
3	港区水务公司	支行	699147632		已销户，无余额	注4
合 计				291,699,530.00	—	

注1：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已预付和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211,582.70元；

注2：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2019年5月31日销户，销户前账户余额116,148.11元系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已转入本公司其他银行账户，用以补充流动资金；

注3：控股发展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2019年5月31日销户，销户前账户余额251,759.66元系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已转入控股发展公司其他银行账户，用以补充流动资金；

注4：港区水务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2019年4月11日注销，注销前该账户无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A red circular stamp is positioned over the signature text. The stamp contains the company name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around the top edge,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and the number '4106509665' around the bottom edge.

附: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36.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036.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29,036.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100.3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	否	28,948.79	28,948.79	2,936.28	100.30	2017年8月31日	2,489.61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948.79	28,948.79	2,936.28	100.30	—	2,489.6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4,415.88万元(其中2016年度3,239.22万元,2017年1月份11,176.66万元),2017年4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4,415.88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单位:万元